

鹤山市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立项申请书

~0190075

单位名称(盖章): 鹤山市林业局 日期: 2019年4月26日 立项编号:

申请理由和依据	批《关于下达江门市绿美南粤三年行动计划任务的 通知》(江林业园林[2018]68号,按照上级下达任务 实施生态林业建设项目。 单位负责人签名: <u>陈川</u>			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名 (盖章):	
联系人	文锦柱	联系电话	13923060975			
申请项目内容	项目(设备)名称	规格及技术指标	类型	单价	数量	预算金额(元)
	2019年鹤山市					
	绿美古树乡村建设规划	规划设计文本	服务	450000元	1	450000.
	设计					
				合计:	450000.	
拟委托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资金来源(元)	一、财政性资金		资金说明		预算金额	
	1、公用经费					
	2、上级补助资金		江财农[2019]3号、鹤府复[2019]49号		450000元.	
	3、部门预算专项资金					
	4、政府专项资金					
	5、基本户资金					
	6、其他资金					
二、视同财政性资金的自筹资金						
财政局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资金来源建议在林业局-62财农[2019] 招标中安排列支(结余2281.24万元) 请领导批示。 经办人: <u>苗桂芬</u> 负责人: <u>陈川</u>			市财政局 分管业务股室 领导意见 签名: <u>陈川</u> 2019年4月26日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意见	自行采购 经办人: <u>苗桂芬</u> 负责人: <u>陈川</u>			市财政局 分管政府采购 领导意见 签名: <u>陈川</u> 2019年5月7日		
备注	1. 视同财政性资金的自筹资金指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或经财政局业务股室审批符合采购的自有资金等。 2. 类型指货物、工程或服务;3、政府采购必须购置国产产品,凡购置进口产品必须按有关程序报批后才能采购。 4. “申请项目内容”项如不够位置填写可另附页,工程和服务类型需报相关资料详细说明。 5. 本表一式五份,财政局采购管理股、国库支付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单位、业务股室各一份。					

第二联 国库支付中心